

松江区叶榭镇人民政府文件

叶府〔2022〕141号

签发人：火光

关于申报叶榭镇 2022 年度 上海市美丽乡村示范村的请示

松江区实施乡村振兴战略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：

按照市府办公厅《关于开展上海市美丽乡村示范村评选的通知》（沪府办〔2014〕3号）及《关于做好2022年度市级美丽乡村示范村创建工作的通知》的要求，我镇组织开展了2022年度市级美丽乡村示范村的筛选推荐工作。

经镇党委、政府研究，并对推荐村在违法用地、环境污染等方面进行了严格审核筛查，现确定将堰泾村、四村村作为我镇参加2022年度上海市美丽乡村示范村评选的申报村。申报村确定后，我镇抓紧组织相关村按照上海市美丽乡村示范村申报材料要求，填写了《上海市美丽乡村示范村申报表》和准备了申报素材。经审核，我镇2个申报村的申报材料基本符合市级

相关要求，特上报参评。

特此请示，盼复。

